纵深推进新征程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江西篇章提供坚强保障

——在中国共产党江西省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上的工作报告

（2024年1月15日）

马森述

我代表中国共产党江西省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第四次全体会议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这次全会的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和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和省委十五届五次全会部署，回顾2023年纪检监察工作，部署2024年任务。刚才，尹弘同志作了讲话，对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推动我省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系统部署，提出了明确要求。我们要认真学习领会，坚决贯彻落实。

一、2023年工作回顾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省委和尹弘同志坚定扛牢主体责任、第一责任人责任，团结带领全省上下全力践行“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的殷殷嘱托，旗帜鲜明、坚定坚决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推动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和党的建设取得新成绩。省纪委省监委带领全省纪检监察机关发扬彻底的自我革命精神，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和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教育整顿，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持续推动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严管严治锻造纪检监察铁军，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新成效。一年来，同志们自觉接受革命性锻造和精神洗礼，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带头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政治意识、思想认识、工作能力、作风形象都有了很大提高，忠诚履职、担当作为，为我省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作出了重要贡献，得到了各方面的充分肯定。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更加自觉担负起职责使命。省纪委常委会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履职必修课，建立常态化学习机制，班子成员带头分专题研学，组织处级以上干部全覆盖集中轮训，开展多形式、分层次的全员培训，示范带领全省纪检监察机关准确把握党的二十大确定的重要思想、重要观点、重大战略、重大举措，贯通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西工作的重要要求，努力在学思践悟中汲取奋进力量，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新征程上找准职责定位、扎实履职尽责。采取政治谈话、座谈调研、巡视反馈和辅导讲话等形式积极宣讲，引导党员干部认真学习领悟、贯彻落实；通过日常监督、查办案件、巡视巡察，发现和纠治学习贯彻不用心、搞形式、走过场等问题，推动统一思想、凝聚力量。全省共查处违反政治纪律案件408件，处分426人。

（二）一体推进主题教育和教育整顿，在彻底自我革命中凝心铸魂、筑牢忠诚。开展主题教育和教育整顿，本质上是强化对党的忠诚教育。我们坚持深学细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真”上较较真，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纯洁思想、纯洁组织。开展8次集体学习，举办领导班子读书班，深化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健全班子成员领学、全覆盖督学、跟踪问效促学机制，传导学习责任和要求，推动全省纪检监察机关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上见实效。各级纪委监委主要负责同志带头讲主题党课、作廉政教育报告，引导纪检监察干部把对党忠诚融入血脉。创新开展“双查双改”，对照“六个是否”查摆整改底线问题，对照履职尽责高标准检视整改差距不足。开展违规办案、参与借贷问题、“八小时外”违规交往等7个专项整治，从严规范履职。出台进一步加强专案组人员管理、防范外查人员履职风险、规范审查调查措施使用等制度，全面规范纪检监察权力行使。

（三）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大战略部署，以强有力政治监督服务保障江西现代化建设大局。我们把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落实党的二十大决策部署作为政治监督中心任务，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保障党中央政令畅通。聚焦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配合开展有关专项治理，做到“三个效果”有机统一。围绕“三新一高”战略部署，聚焦推进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持续推动中央环保督察、国家自然资源督察、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反馈问题整改，督促深化系统治理。监督推动落实耕地保护、粮食安全党政同责，深化耕地占补平衡、高标准农田建设、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全方位守护好“赣鄱粮仓”。

（四）始终站稳人民立场，不断厚植党的执政根基。我们坚持把维护人民的根本利益贯彻纪检监察工作始终，着力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督促全省党员干部树立正确政绩观，用实干推动发展、取信于民。坚决查处群众身边的“蝇贪蚁腐”，深入整治就业创业、教育医疗、养老社保、生态环保、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执法司法等领域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扎实开展乡村振兴、营商环境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配合开展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全省共查处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1.1万起1.4万人。严查涉黑涉恶腐败以及充当黑恶势力“保护伞”问题。以高度的政治敏锐性，深挖浮梁县戴松寿等涉黑涉恶问题背后的“保护伞”，深挖贵溪市刘亮宗案背后的腐败和责任问题。全面推进基层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平台建设应用，开展基层公权力大数据监督试点，推动解决一大批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五）坚决纠治“四风”问题，持续加固中央八项规定堤坝。我们把中央八项规定作为长期有效的铁规矩、硬杠杠，紧盯重点、靶向施治，推动化风成俗。协助省委谋划推进殷美根案纪检监察建议整改，一刻不停狠刹享乐主义、奢靡之风，严肃查处领导干部顶风违纪典型问题，形成强大震慑。强化系统观念，深入剖析各层级各领域违规吃喝、收送高档烟酒等典型案例，深刻揭示政治危害，向全省通报，教育干部、启发自觉、督促整改。坚决破除特权思想和特权行为，从领导干部调动随带司机、出差违规吃夜宵，在考核评比中搞“人情考”、“关系考”等小切口入手，警示提醒、开展整治。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深入整治执行政策措施“一刀切”、满意度评价考核过度宣传引导、打卡填表泛化等问题，推动及时纠偏正向，减轻基层负担。

（六）深化一体推进“三不腐”，不断提升腐败治理效能。我们持续发力、纵深推进反腐败斗争，深刻把握“三不腐”的内在统一关系，推动不敢腐的强大震慑效能、不能腐的刚性制度约束、不想腐的思想教育优势融于一体。深化金融、国企、教育、医疗、开发区、工程建设、自然资源等领域腐败治理，基本实现查办对象类型、领域全覆盖，坚决清除系统性腐败隐患。全省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2.2万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2.1万人，留置公职人员539人，县级纪委监委全面消除留置案空白点。省纪委省监委立案75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67人，留置29人，包括杨文斌、徐南凯、孔发龙、欧阳泉华等9名正厅级干部，坚决查处已被断崖式处理过的赵智勇，严肃查处陈平、潘贻明等退而不“休”的典型案件，充分彰显反腐败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全省共立案受贿人员907人、行贿人员548人，同比分别增长41.9%、58.4%，首次联合司法机关发布行贿犯罪典型案例，以正视听、以儆效尤。坚持查处行贿和维护民营企业正当权益、促进经济健康发展相结合，许多行贿人经过组织教育后表示，反腐败推动营造公平公正的发展环境和营商环境，能够让企业家更有尊严地赚钱。严厉打击政治骗子和政治掮客，警示党员干部树立正确权力观，涵养新风正气。统筹做好查办案件“前后半篇文章”，形成办案、治理、监督、教育的完整闭环，有力推动相关地方单位和金融、国企、工程建设等行业领域重塑政治生态，为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一体推进追逃防逃追赃工作，稳步推进跨境腐败治理。坚持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始终，使更多党员干部从内心深处相信组织、依靠组织、感恩组织。将省委书记在省委常委会会议审议案件时的讲话印发给有关党组织学习，举办省直单位“一把手”廉内助培训班，接续摄制播出反腐电视专题片《一体推进“三不腐”》，编印省管领导干部严重违纪违法典型案件警示录，分地区、分系统召开警示教育大会。全省共有500人向纪检监察机关主动投案，2501人主动交代问题。

（七）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推动增强遵规守纪的思想和行动自觉。我们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通过明方向、立规矩、正风气、强免疫，让党员干部在严管厚爱中担当作为。强化经常性纪律教育，推动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和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把党章党规党纪教育作为必修课，促进党员干部增强纪律意识。全面从严治党不仅是严于律己、遵纪守法的“紧箍咒”，也是建功立业、敢闯敢为的“护身符”的共识进一步形成。通过常态化开展政治谈话、做实任前集体廉政谈话、改进谈话函询工作等方式，强化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对失职失责行为严肃追责问责，督促党员干部增强履职尽责的责任感、使命感。坚持实事求是，落实“三个区分开来”，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全省纪检监察机关运用“四种形态”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干部4.78万人次，其中第一、二种形态占91.7%。

（八）以更高标准深化拓展巡视工作，持续增强巡视震慑力和穿透力。我们坚守政治巡视定位，坚持运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立场、观点、方法指导巡视工作，推动巡视工作向深拓展、向专发力、向下延伸。协助省委修订《十五届江西省委巡视工作规划》，组织开展两轮省委巡视，覆盖61个地方和单位党组织。强化整改政治要求，省领导带队反馈和出席整改推进专题会，持续释放“整改从反馈开始，反馈从问题抓起”的强烈信号。全面总结省委巡视工作，编写省委巡视监督要点指引、实务操作指引等系列教材，把依规依纪依法要求贯穿巡视工作全过程。深化巡视巡察上下联动，制定实施《关于进一步推进市县巡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开展提升对村（社区）巡察质效试点和蹲点调研，推进市县巡察向基层延伸。

（九）坚持守正创新，推动制度建设取得更大治理成效。我们坚持以制度建设为主线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以“小指南”推动“大规范”，为全面从严治党贡献江西智慧。强化查办案件以上级纪委监委领导为主，健全“组组”协同监督、“室组”联动监督、“室组地”联合办案机制，优化派驻机构管理考核，建立与巡视、审计、财会、统计等监督贯通协同机制，推动形成上下贯通、左右衔接、内外联动、齐抓共管的反腐败工作格局。围绕线索处置、监督检查、审查调查、案件审理等重点工作、关键环节，制定出台系列制度文件、工作指引，不断提升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水平。树牢每项工作都是调查研究的理念，围绕破解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难题、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行贿所得不正当利益处置和招投标领域违纪违法问题等，加强调研成果转化，有力促进工作、推动发展。加强涉案财物管理处置，强化留置场所管理和看护队伍规范化建设，提升管理保障水平。加强纪检监察信息化建设，初步构建起“1+1+N”数字纪检监察体系的“四梁八柱”，以科技赋能正风肃纪反腐各项工作。

（十）加强干部队伍一体化培养，在大战大考中锤炼过硬素质。我们树牢“办精品案件、带精品队伍”理念，持续推进干部队伍一体化培养，以队伍政治、业务、作风素质的大提升，有效应对艰巨繁重任务的新挑战。坚持系统谋划、分批实施，选派各层级各板块干部到省纪委省监委监督办案一线淬炼，安排没有办留置案经历的领导干部跟案锻炼，在战斗中学会战斗。做深做实全员培训，开展全省纪检监察系统纪法素养提升专项行动，持续面向全省举办纪法讲堂，每次五千多人同上一堂课，不断提升干部纪法素养和履职本领。树立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大力选拔使用在重大任务、一线斗争中表现突出的干部，关注埋头干事、勇于创新的干部，人心思上、思进、思干的氛围更加浓厚。树牢一盘棋思想，抽调干部到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帮助工作，全力做好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在赣办案的协调保障工作，展现了江西纪检监察铁军形象。

一年来，全省纪检监察机关坚决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重大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顽强拼搏、勇毅前行，高质量完成各项任务。

全省纪检监察机关立案数、处分人数、留置人数持续上升，一些隐蔽性很强、多年未发现的贪腐案件被揭露出来，清除存量、遏制增量更加有力有效，以案促改促建促治更加深入，推动全省政治生态持续向上向好。人民群众对全面从严治党的成效越来越认可，全省纪检监察机关接收检举控告类信访举报连续四年大幅下降。

同时，必须清醒地看到，全面从严治党还远未到大功告成的时候，江西的政治生态还要继续营造、优化。一些领导干部官本位思想、特权现象问题仍然比较突出，中央八项规定堤坝尚不牢固，政商交往界限有待进一步厘清，规规矩矩的上下级关系尚需进一步养成。全省纪检监察队伍在政治理论素养、敢于善于斗争、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等方面还存在不足，“灯下黑”问题也不同程度地存在。对此，我们要高度重视，认真加以解决。

二、准确把握反腐败工作的几个重要问题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带领全党以前所未有的决心和力度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探索出依靠党的自我革命跳出历史周期率的成功路径，创造性提出一系列具有原创性、标志性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形成了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这一重要思想深刻回答了我们党为什么要自我革命、为什么能自我革命、怎样推进自我革命等重大问题，明确提出“九个以”的实践要求，为我们党解决大党独有难题、永葆生机活力、走好新的赶考之路，提供了强大思想武器和科学行动指南。我们要深学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深刻认识全面从严治党阶段性特征、反腐败斗争面临的形势任务，准确把握实践中五个方面的辩证关系，不断把党的自我革命、全面从严治党引向深入。

（一）准确把握“压倒性胜利”和“依然严峻复杂”的关系。要深刻认识到，当前反腐败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并全面巩固，压倒性胜利是前所未有的历史性成就，但还不是完全的、彻底的胜利，具体到某一地方单位、某一行业领域情况不尽一致，一些行业性、系统性、地域性腐败还比较突出，腐败隐藏更深、对抗性更强、查处难度更大，腐败问题产生的土壤和条件也未彻底铲除。我们对反腐败斗争的新情况新动向要有清醒认识，对腐败问题产生的土壤和条件要有清醒认识，坚决克服一蹴而就、一劳永逸心态，防止松劲懈怠、疲劳厌战情绪，始终保持战略定力，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和执着，精准发力、持续发力，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

（二）准确把握清除存量和遏制增量的关系。要深刻认识到，腐败存量和增量是相互关联、相互转化、相互影响的，腐败存量不清除，极易引发“破窗效应”，影响带坏其他干部，推高腐败增量，损害纪法权威，破坏全面从严治党大局，清除存量本身就是遏制增量。要坚持一体处置腐败存量和增量问题，不断强化“伸手必被捉”的高压震慑，使更多人收手知止。

（三）准确把握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关系。要深刻认识到，“三不腐”是相互交融、相互促进的有机整体，不是三个阶段的划分，也不是三个环节的割裂，不能孤立、片面地认识把握，每个“不”都含有其他两个“不”的元素和功能。保持查办案件高压态势，释放“不敢”的震慑，同步深化以案促改，扎紧“不能”的笼子，对违反制度的行为动辄则咎、一严到底，久而久之就形成了“不想”的习惯。要坚持系统思维，注重守正创新，深化一体推进“三不腐”，统筹做好查办案件“前后半篇文章”，在强化不敢腐震慑的同时，注重发挥不能腐、不想腐的功能，推动“三不腐”一体贯通、有机融合，同向发力、综合发力。

（四）准确把握监督和办案的关系。要深刻认识到，监督和办案是纪检监察机关履行职责使命的主要武器，两者相辅相成、相互促进，本质上都是政治监督，最终目的都是加强党的领导，保证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正确贯彻执行。监督工作做到位，能够教育督促干部认真履职尽责，有效压缩腐败和不正之风生存空间；查办案件、形成震慑，能够增强监督权威，推动以案促改，提升监督成效。办案是最有力、最深入的监督，要把握好监督和办案的辩证关系，既要善于从监督中发现问题线索、查处典型案件，又要善于通过办案揭示管党治党深层次问题，有针对性地推动开展专项整治、跟进监督、健全制度，营造更好的营商环境和发展环境，推动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五）准确把握严格执纪执法和讲求政策策略的关系。要深刻认识到，纪委监委很重要的工作原则和方法，是正确运用党的政策和策略。要始终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方针，最大限度教育、转化、挽救人。正确运用“四种形态”，全面、历史、辩证地看问题，精准定性、定量、定责，防止机械执纪执法。坚持宽严相济、区别处理，把握好纪法政策原则性和灵活性的关系，形成鲜明政策导向。坚持实事求是，依规依纪依法、文明办案，充分保护党员干部担当作为，充分保护企业和企业家创新创业。

三、2024年主要工作

做好今年纪检监察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和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认真贯彻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和省委十五届五次全会部署，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巩固拓展主题教育和教育整顿成果，忠诚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推动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持续深化正风肃纪反腐，继续营造、优化政治生态，纵深推进新征程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江西篇章提供坚强保障。

（一）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一个日积月累、常学常新的过程，必须在真学真懂真信真用上下功夫，使党的创新理论真正融会于心、见之于行。领导班子、领导干部要增强“头雁”意识，一级带着一级学，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集体学习制度，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作为纪检监察干部教育培训主题主线，在深化、内化、转化上持续用力。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保持高度的政治敏锐性，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把政治理论学习同个人思想实际和正在做的事情结合起来，联系古今中外学，结合方针政策学，融会贯通、学以致用，自觉从党的创新理论中找理念、找思路、找方法、找举措，不断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正风肃纪反腐的实际成效。

（二）突出“两个维护”深化政治监督。“两个维护”是党的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是强化政治监督的根本任务。必须把“两个维护”作为履职之要，创新监督理念和举措，扎实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要把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摆在突出位置，聚焦政治忠诚、政治安全、政治责任、政治立场、党内政治生活，及时发现、着力解决“七个有之”问题，对在党内搞政治团伙、小圈子、利益集团的人决不手软，及时消除政治隐患。把监督重点放在推动各级党委（党组）和领导干部特别是“一把手”担当领导责任上，督促站稳人民立场，始终为党尽责、为民造福。紧紧围绕党中央大政方针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加强政治监督，常态化开展落实情况“回头看”，确保贯彻落实成效。聚焦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牢记“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目标要求，围绕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等战略部署，紧盯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生态环保、乡村振兴、耕地保护等党中央重大决策，以及省委打造“三大高地”、实施“五大战略”部署加强监督检查，以点带面，着力解决突出问题，推动把“两个维护”体现在实际行动上。

（三）不断提升一体推进“三不腐”效能。反腐败斗争已经进入深水区，绝对不能回头、不能松懈、不能慈悲。必须持续发力、纵深推进，深化一体推进“三不腐”，不断拓展反腐败斗争的深度广度，让反复发作的老问题逐渐减少，让新出现的问题难以蔓延，不断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要强化反腐败高压态势，坚持态度不变、力度不减、重心不偏，把严惩政商勾连的腐败作为攻坚战重中之重，坚决防止利益集团、权势团体向政治领域渗透。坚持个案查处与系统整治相结合，深化整治金融、国企、能源、医药、开发区、基建工程、招投标等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的腐败。坚持向基层延伸，坚决惩治群众身边腐败问题，瞄准教育、就业、医疗等民生领域的痛点难点开展集中整治；部署开展教育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治理；深化乡村振兴、营商环境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推进扫黑除恶“打伞破网”常态化机制化。加大追逃追赃力度，强化跨境腐败治理工作。深化统筹做好查办案件“前后半篇文章”，强化以案促改促治，做到既善于发现问题、又善于推动解决问题。坚持让“剧中人”说“剧中事”，加强类案分析，向有关地方单位发出纪检监察建议、工作建议，督促开展专项治理，推动重点领域体制机制改革，加强督办回访，增强刚性约束，防止“一发了之”。强化正反两方面教育，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用好用活江西红色资源，积极宣传廉洁理念、廉洁典型，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创新警示教育方式，深刻剖析典型案例，以案说纪、以案说法、以案说责，推动形成廉荣贪耻的社会氛围。强化受贿行贿一起查，坚决查处那些老是拉干部下水、危害一方的行贿人，完善对重点行贿人的联合惩戒机制，加大对行贿所获不正当利益的追缴和纠正力度，加大对政商“旋转门”、“逃逸式辞职”治理力度，严惩政治骗子，强化对行贿、介绍贿赂、洗钱等腐败关联犯罪的全链条惩治，纵深推进铲除“围猎”这个政治生态污染源。强化完善反腐败工具箱，纵深推进反腐败能力建设。有力有效协助党委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继续加大审计等移送问题线索查处力度，推动用好缺席审判和违法所得没收程序。建立腐败预警惩治联动机制，加大对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的甄别和查处力度，着力实现动辄则咎。

（四）持续加固中央八项规定堤坝。制定实施中央八项规定，是我们党在新时代的徙木立信之举。必须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一锤接着一锤敲，坚持反“四风”、反特权、反腐败一体谋划推进，常抓不懈、久久为功。要抓紧抓实殷美根案纪检监察建议整改，持续整治违规吃喝收礼、与商人老板亲清不分、上下级关系庸俗变味等突出问题。坚决防止金融、国企等单位公务接待“特殊论”，精准发现、从严处理“快递送礼”以及借培训考察、党建活动等名义公款旅游问题。扎实推进领导干部违规收送茅台酒等高档烟酒问题专项治理，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健全风腐同查同治工作机制，既“由风查腐”，防止“以风盖腐”，深挖不正之风背后的请托办事、利益输送等腐败问题，又“由腐纠风”，细查腐败背后的享乐奢靡等作风问题。坚决破除特权思想和特权行为，督促各级领导干部特别是“一把手”，从自己做起，带头反“四风”、反特权，真正把权力用到为人民服务上，把心思和精力用在履行职责使命上。监督推动相关职能部门开展领导干部违规占用公共资源等问题专项整治。贯彻省委“大抓落实年”部署要求，紧盯影响高质量发展的不作为乱作为现象，深入整治贪大求洋、任性决策、敷衍塞责、冷硬横推等问题。紧盯加重基层负担现象，持续纠治文山会海、督查检查调研扎堆、工作过度留痕、任务层层加码、“指尖上的形式主义”等问题。紧盯权力观扭曲、政绩观错位现象，着力纠治急功近利、劳民伤财搞政绩工程、数据造假等问题。完善细化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惩戒机制，推动党员干部多在实效上用真功夫、少在形式上动歪脑筋。

（五）突出严的基调深化党的纪律建设。纪律是管党治党的“戒尺”，必须把严的标准树立起来、把严的纪律执行起来，在全链条、全周期、全覆盖上持续用力，推动广大党员干部切实养成纪律自觉。要以学习贯彻新修订的纪律处分条例为契机，认真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延伸学习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推动党员干部把遵规守纪刻印在心。坚持经常性和集中性教育相结合，举办领导干部党风廉政建设专题研讨班，开展领导干部纪律教育专题培训，加大对年轻干部、新提任干部的纪法培训、廉政提醒力度，做到重要岗位干部纪法轮训全覆盖，避免进了留置室才开始认真学党纪国法。加强与省管干部和县（市、区）党政正职常态化政治谈话，督促认真履行管党治党责任，严格执行纪律，抓早抓小，敢于动真碰硬，旗帜鲜明支持监督办案。加强对运用“四种形态”情况的动态分析与监督检查，及时发布典型案例，推动精准定性量纪执法。把从严管理监督和鼓励担当作为统一起来，推动“三个区分开来”具体化、规范化，依法依规严肃查处诬告陷害行为，促进党员干部廉而有为、勤勉敬业。推动把责任落实、开展纪律建设情况列入模范机关创建和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内容。完善问责制度及程序，健全重点领域重点问题问责提级审核、案件评查等制度，防止和纠正问责不力、问责泛化等问题。

（六）更好发挥巡视综合监督作用。巡视本质是上级党组织对下级党组织履行党的领导职能责任的政治监督。深化政治巡视，聚焦权力和责任，紧盯“一把手”和领导班子，深入查找政治偏差，更好发挥巡视综合监督作用。要认真学习贯彻新修订的巡视工作条例，加强分类指导和督促检查，推动条例要求落实落地。高质量推进巡视巡察全覆盖，统筹部署2024年全省巡视巡察重点工作，坚持板块联动、整体推进，开展十五届省委第五、六轮巡视。完善巡视巡察工作格局，深化落实《关于进一步推进市县巡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巩固提升对村（社区）巡察质效，将利剑直插基层。强化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开展“强化巡视整改工作流程指引”试点工作，研究探索整改评估机制、问责机制，对矛盾集中、问题突出的单位采取整顿的方式抓整改，对重点问题整改情况集中开展监督检查。推进巡视巡察信息化建设，不断优化省委巡视整改、“码上巡视”举报等系统平台。

（下转第4版）